


杭州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公文处理简复单

杭发改投资简复〔2019〕18号

来文单位	杭州钱塘新区经发科技局	来文字号	钱塘经科〔2019〕40号
标题	关于调整艮山东路过江隧道工程建设单位及管理用房面积的简复意见		
答复意见	<p>你单位《关于要求调整艮山东路过江隧道工程建设单位、管理用房面积的请示》（项目统一代码：2017-330100-48-01-072108-000）文悉。经研究，同意该项目建设单位由杭州大江东城市建设开发有限公司调整为杭州艮山东路过江隧道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管理用房建筑面积由2235平方米调整为约3426平方米，其余不变，特此简复。</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杭州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19年9月3日</p> 		
主送	杭州钱塘新区经发科技局		
抄送	市建委，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市生态环境局，市统计局，杭州大江东城市建设开发有限公司，杭州艮山东路过江隧道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承办处室：投资处（审批处）

联系电话：85251974